

海仁老法師主講
受業弟子釋文珠筆記

大佛頂首楞嚴經講記

佛陀教育基金會印贈

B946.8
2010.5

书台港

大佛頂首楞嚴經講記

海仁老法師 主講
受業弟子 釋文珠 筆記

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印贈



佛曆一五五〇年(西元)一〇〇六年六月

恭印一〇〇〇本

普爲出資及讀誦受持
帳轉流通者回向偈曰

願以此功德

消除宿現業

增長諸福慧

圓成勝善根

所有刀兵劫

及與饑饉等

悉皆盡滅除

人各習禮讓

讀誦受持人

現眷咸安樂

先亡獲超昇

風雨常調順

人民悉康寧

法界諸含識

同證無上道

大佛頂首楞嚴經講記

CH380-6018

發行人：林國燭

出版者：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

地址：100 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五十五號十一樓

網址：<http://www.budaedu.org>

E-mail：budaedu@budaedu.org

電話：(011) - 三九五一一九八

傳真：(011) - 三九一一四一五

劃撥戶名：佛陀教育基金會

劃撥帳號：○七六九四九七九

銀行名稱：台北富邦銀行東門分行（請於電匯或轉帳後告知本會用途）

帳號：五八〇二一〇一九三三一一三

本會經書免費結緣之請取方式如下：

(一) 親臨佛陀教育基金會三樓講堂

(二) 利用傳真：(011) - 三九六一五九五九

(三) 發送 E-mail：domestic@budaedu.org

(四) 寫信指名：佛陀教育基金會法寶流通股

(五) 撥打電話：(011) - 三九五一一九八(分機：一一、一二或一二)

為提高服務效率，請您嚴謹考量，慎選所需經書，儘量利用前面四種方式請取，若用(一)至(四)項，請詳寫經書名稱、冊數及收件人姓名、地址、電話、郵遞區號，以減少本會之處理時間；大量申請，請註明用途，儘量少用電話，以避免姓名、地址等文字上書寫之錯誤，若用電話，請長話短說，讓本會能順暢服務更多之大眾。

◎ 本會網站，講經音檔、文字檔。內涵豐富，請多利用

本會經書，歡迎翻印（請勿增刪），贈送流通，功德無量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三八六九號

楞嚴經講記序

楞嚴經十卷，古今版本多載：唐印度高僧，般刺密帝譯（註二）。烏菴國沙門彌伽釋迦譯語（註三）。前同中書門下平章事清河房融筆受（註三）。大概是：般刺密帝讀梵文，彌伽釋迦通梵文而善中文，由其譯梵文而爲華語。房融則執筆書記，以其中文程度高，故隨寫隨加繕正，故文字優美，受古今人讚頌。民國以來，猶以歐陽漸居士一派學人，均疑爲房融僞造；然房融文字雖好，幽深佛理，非其所長。

楞嚴經，起初在印度方面，以其爲國寶，嚴禁外流。般刺密帝尊者，弘法願深，以爲佛法重在流通，兩次冒險，思送中國，以求宏揚，不幸，皆爲關卡查禁。尊者，費數年時間以蠅頭小字，書於腊紙之上，剖開腿瓜，藏於肉中，方得混過關卡而至廣東。訪得房融是中國高官而被貶謫者，又精於文藝，乃剖出與之。然經過血漬包裹，凝聚堅固，日夜愁歎。其女問之，乃告以故。女曰：易耳，以人奶浸之，久而自溶。房融大喜，乃如法炮製，而經卷完整，乃請般刺密帝尊者主譯，而自負筆受之責（註四）。

楞嚴經傳至中國，註之者無慮數十百家。謗之者，雖衆喙紛紜，而劫火燒須

彌，未損其一塵耳！

佛經中甚少感情語，惟楞嚴經一再用之，此爲他經所無。楞嚴經第一卷：「爾時阿難，因乞食次，經歷姪室，遭大幻術，摩登伽女，以娑毗迦羅先梵天咒，攝入姪席，姪躬撫摩，將毀戒體……於時世尊，頂放百寶無畏光明……宣說神咒。敕文殊師利，將咒往護，惡咒消滅，提獎阿難，及摩登伽，歸來佛所。阿難見佛，頂禮悲泣……」「佛告阿難，汝我同氣，情均天倫……是以渴仰，從佛剃落。」又云：「爾時阿難，在大衆中，即從座起，偏袒右肩，右膝著地，合掌恭敬，而白佛言：我是如來，最小之弟，蒙佛慈愛，雖今出家，猶恃憍憐，所以多聞，未得無漏……」。（下略）雖今出家，猶恃憍憐，可謂感情流露之極。

後此，受阿難請，釋尊放光動地，十方所有世界，微塵國土，諸大菩薩，皆住本國，合掌承聽。

「佛告阿難！一切衆生，從無始來，種種顛倒，業種自然，如惡叉聚，諸修行人，不能得成無上菩提，乃至別成聲聞，緣覺……皆由不知二種根本，錯亂修習，猶如煮沙欲成嘉饌，縱經塵劫，終不能得。云何二種？阿難！一者、無始生死根本，則汝今者與諸衆生，用攀緣心，爲自性者；二者、無始菩提、涅槃，元清淨

體，則汝今者，識精元明，能生諸緣，緣所遺者。由諸衆生，遺此本明，雖終日行，而不自覺，枉入諸趣。」

此下，則擊鐘，握拳，說五蘊、十二處、十八界，本非因緣，非自然性。阿難又問：蘊、處、界，皆非因緣、非自然性，云何二俱排遣？佛云：「汝元不知，如來藏中，性色真空，性空真色，清淨本然，周徧法界，隨衆生心，應所知量，循業發現，世間無知，惑爲因緣及自然性。」富樓那又問：「清淨本然，云何忽生山河大地，諸有爲相，次第遷流，終而復始。」又疑：「水火相違，空塞不通，云何皆徧？」

我讀楞嚴，至「本非因緣，非自然性」。自然性，是外道語，固是錯誤。因緣生法，大小乘經論無不言之。今佛此說，似富有革命性表達，深感疑惑。今請再讀下文，便知之矣。佛告富樓那言：「我今爲汝大衆，宣勝義中真勝義性」，前爲聲聞，權乘菩薩，亦曾數說因緣；今乃勝義諦中真勝義諦，故作是言。

勝義諦中真勝義諦者，乃性覺妙明，本覺明妙。猶華嚴經中一真法界，事理圓融，於一微塵，含十方國土。此下綰巾成結，顯六解一亡。二十五圓通。（五卷）文殊

揀選圓通（六卷）戒定慧三決定義（六卷）。楞嚴神咒。乾慧地等四十四心（七卷）。五十重陰魔（十卷）。讀者依次讀去，當得益匪淺也。

海仁老法師，久住香港，爲民國以來，講經大德。德行兼優，誨人無算。圓寂前將楞嚴經筆記交文珠整理出版，文珠亦忙人也，集衆務於一身，未能兼顧；惟因海公迭次入夢，逼不獲已，乃抽暇爲之。今將完成付印，囑余爲之序。余老矣，久不握筆，僅條其內容，俾讀者知其概略，序也云乎哉！

中華民國七十一年六月八三老衲南亭於台北市華嚴蓮社

（註一）般刺密帝、華言極量，中印度人。唐神龍元年，在廣州制止寺，譯首楞嚴經。

（註二）彌伽釋迦、譯白雲峰。高僧傳二曰：烏菴國沙門。

（註三）房融、唐洛陽人、房玄齡孫，中宗時武氏攬權，被貶廣州，嘗與天竺沙門般刺密帝，譯首楞嚴經，見佛教名人錄。

（註四）筆者聞此說，然未見其出處。今台南莫正熹居士，譯楞嚴為語體文，中載此說，故敢附記之，以見古人弘法心之深切。

大佛頂首楞嚴經講記 緬目

序

釋題

第一卷

序分

正宗分

顯如來藏妙真如性圓三諦理

○九九

初次澈心

○九五

七處破妄

○一〇

一：破妄計心在身內

○一一

二：破轉計心在身外

○一二

三：破轉計心潛根裡

○二三

四：破轉計見內

○二六

五：破轉計隨生

○三〇

○〇一
○一三
○五八
○九九

六：破轉計中間	一三五
七：破轉計無著	一三九
正示二本	一四六
再次徵心	一五一
十番辨見	一六〇
一：直指見性是心非眼	一六六
二：約客塵顯見性不動	一七一
三：約觀河顯見性無遷	一八二
四：約垂手顯見性無滅	一九〇
五：約標指顯見性無還	一九九
六：約周徧顯見性非物	二〇九
七：約無是非是顯見性唯真	二三一
八：約外道世諦對簡顯見性非因緣自然	二三五
九：約二妄合明顯見性非見	二四四

第二卷

十：破和合不和合餘疑顯見性離過絕非法爾現證 ······ 二七一

四科七大無非藏性 ······ 二七八

一：明五陰即藏性 ······ 二八六

第三卷

二：明六入即藏性 ······ 三〇二

三：明十二處即藏性 ······ 三三一

四：明十八界即藏性 ······ 三三六

五：明七大即藏性 ······ 三五九

大衆圓悟

阿難說偈讚佛

第四卷

廣破餘疑

一：富樓那述疑 ······ 四一七

二：答迷真起妄以釋理違事難 ······ 四二五

三：答相隨性偏以釋相違性難 ······ 四四五

四：答滿慈重徵妄因	四六六
五：答阿難再執妄緣	四七五
示不生滅為本修因妙三觀門	四八七
為當機示圓通本根	四八七
一：二決定義	四九五
二：五濁名義	四九五
三：約眾生世界妄數明六根功德優劣	五一〇
四：明從真起妄六用偏局	五二三
五：明返妄歸真六根互用	五二八
六：明因果俱常決通初義	五三三
第五卷	
七：明結解無二決通次義	五四四
八：綰巾示結喻迷解結喻悟	五六一
九：阿難請問圓通如來垂詢聖眾	五七〇
十：眾聖各說證門	五七四

第六卷

- 十一：觀音菩薩觀耳門圓通 六四四
十二：佛敕文殊菩薩簡擇圓通 六九三
為末世示道場方法 七二二

一：明根本戒示四清淨明誨 七二四

第七卷

- 二：明誦咒治習 七四七
三：廣顯道場儀軌 七五二
四：重宣佛頂神咒 七六三
五：略釋佛頂神咒 七七四
六：佛述神咒功德勸持 八〇八
七：護法述願 八二七
明正助合行所成伏斷圓三德位 八三二
明迷真起妄成十二類生顛倒法 八三六
一：明眾生顛倒因 八三七

二：明世界顛倒因 ······

八四〇

三：別明十二類眾生相 ······

八四四

第八卷

明滅妄名真立六十聖位轉依號 ······

八五三

一：總明三漸次為能轉之行 ······

八五三

二：別明諸位次為所轉之號 ······

八六五

三：合結諸位次由行而成 ······

八九五

結成經名以彰圓本圓宗圓用 ······

八九八

文殊菩薩請問經名 ······

八九八

如來答經題五名 ······

八九八

借破戒惡法為問端廣示七趣差別 ······

九〇二

總明內外二分 ······

九〇九

別示七趣 ······

九一六

一：地獄趣 ······

九一六

二：鬼趣 ······

九三八

三：畜生趣

九四二

四：人趣

九四六

五：仙趣

九五〇

六：天趣

九五四

第九卷

七：阿修羅趣

九七七

結示勸修

九七八

借無聞比丘為語端備明五陰魔境

九八三

正明禪境

九八三

一：總明魔事之由

九八五

二：別顯五十重陰魔

九九一

色陰十種魔境

九九一

受陰十種魔境

一〇〇三

想陰十種魔境

一〇一八

第十卷

行陰十種魔境

識陰十種魔境

更斷餘疑

一、阿難疑問

二：如來答五陰惟是妄想

三：趙答許何為界

日
立谷傳鉢次第

流通分

明滅惡力用功德

明生善力用功德

大眾歡喜

跋

一一一—一—一—一—一〇〇〇九七〇九七〇〇七四一〇四六
一一一—一—一—一—一〇〇〇九七〇九七〇〇七四一〇四六
一一一—一—一—一—一〇〇〇九七〇九七〇〇七四一〇四六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講記

香港大嶼山 海仁老法師 主講

受業弟子 釋文珠 筆記

今釋此經，謹依賢首，十門釋義：初、教起因緣，二、藏教所攝，三、義理淺深，四、教所被機，五、能詮教體，六、宗趣通局，七、修證階差，八、部類品會，九、總釋名題，十、別解經文。

一、教起因緣

大智度論云：「如來以無量因緣，說摩訶般若。」然則，佛說本經，豈無因緣？今明教起因緣，有通有別；通則總括釋尊一代時教，其說法因緣有五。別則局限本經；佛說本經因緣有十。現先釋通因緣：

(一)法應爾故：謂法本如是，法華經云：「諸佛世尊，爲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爲欲令衆生，開示悟入佛知見故，出現於世。」又「諸佛本誓願，我所行佛道；普欲令衆生，應同得此道。」此道，即生佛體同之佛性，惜衆生迷而不覺，枉受輪轉；諸佛出世，無非爲說此法，令衆生同悟共證，此法爾天然之理體而已。

(二)酬宿願故：佛於因中修菩薩道，雖發宏願，廣度衆生；但限於福慧，心有餘而力不足。今既成佛，福慧具足，正是轉法輪，酬宿願之時。

(三)順機感故：衆生本具佛性雖同，但迷來已久，值遇各殊；煩惱固有厚薄之分，智慧亦有深淺之別。諸佛說法，無非隨順衆生根機大小不一，故說頓說漸亦不等。

(四)利今後故：佛每會說法，當時聽衆，無不得益，謂之利今；佛滅度後，弟子結集流通，令末法衆生，若見若聞，均沾法益，是謂利後。本經阿難大眾，聞佛開示四科七大，無非藏性而大開圓解：「各各自知、心徧十方。」「悟知世間，諸所有物，皆即菩提，妙明元心」。及文殊菩薩，說圓通偈後，有十恒河沙衆生，得法眼淨，是名利今；流通分云：「佛滅度後，若有衆生，能誦此經，能持此咒，乃至如教行道，直至菩提，無諸乏少。」是名利後。

(五)治重病故：衆生之病，或因父母所生之色身，四大不調而生；或因無明煩惱，障蔽法身而起。前者屬於身病，世間藥物可醫；後者屬於心病，非出世佛法莫能根治。佛爲無上大醫王，觀衆生苦惱——苦諦；爲說苦因——集諦；示以離苦得樂之妙方——道諦；令依教修行，斷煩惱，證涅槃——滅諦。進而開權顯實，彈偏斥小，歎大褒圓；令回小向大，直趣佛乘，斷無明，證法身，五住盡，二死亡，是名